南塔嘎查村第十一届村民委员会选举公告

第1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村民委员会组织法》和《内蒙古自治区实施<中华人民共和国村民委员会组织法>办法》，经实际居住本嘎查村的户代表推选，成立了本嘎查村第十一届嘎查村民选举委员会，负责组织和主持本次嘎查村民委员会的换届选举工作，现将名单公布如下：

主 任：盛国树

成 员：王志国、宋国城、宋志刚、高鹏泽、李斌

黄福霞、杨青鹏、于艳辉

嘎查村民对选举委员会成员名单如有不同意见，可在名单公布之日起五日内向嘎查村民委员会提出。

南塔嘎查村民委员会（公章）

2020年12月14日